



促进创新链和产业链无缝对接

□ 许召元

促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是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基本路径，也是当前我国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方向。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四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时强调：“抓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要搭建平台、健全体制机制，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让创新链和产业链无缝对接。”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实现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需要重点健全三方面体制机制。

加强对企业创新收益的保护，支持企业在国家科技创新中发挥更大作用

企业既是产业创新的主体，也是科技创新的重要力量。企业主导开展的科技创新必然以产业化和产业发展为目标，进一步强化企业的创新主体地位，能有效促进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的高度融合和无缝对接。据统计，2021—2023年我国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占全社会比重超过77%，全国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4.8万亿元，企业贡献了超过80%的技术吸纳。这表明从资金和人才投入上来说，我国企业已经是创新的主体，也是创新应用的主体。但同时也要看到，我国企业创新主体地位还有很多提升空间，需要进一步完善相关体制。

首先，进一步完善企业创新收益的保护体制，激发企业增加创新投入，特别是提高企业从事较长期、原始创新的内在积极性。相关数据显示，我国企业在基础研究中存在明显短板，2022年，我国企业在全国基础研究中所承担的比重为8.6%，与一些发达国家相比，基础研究所占比重偏低。这说明我国企业的科技创新更加偏重于短期和实用类项目，从事较长期、较基础性研究的激励不足，还没有在创新链各个环节发挥主力作用。对此，应进一步强化对企业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的保护机制，同时加大市场监管执法力度，大力打击假冒伪劣产品，形成有利于商品分级和优质优价的市场体系，增强市场对高品质创新产品的需求，增加企业从事较长期创新活动的积极性、主动性。

其次，进一步支持企业在国家重大科技项目、研发计划等财政支持的科技创新中发挥更大作用。据有关部门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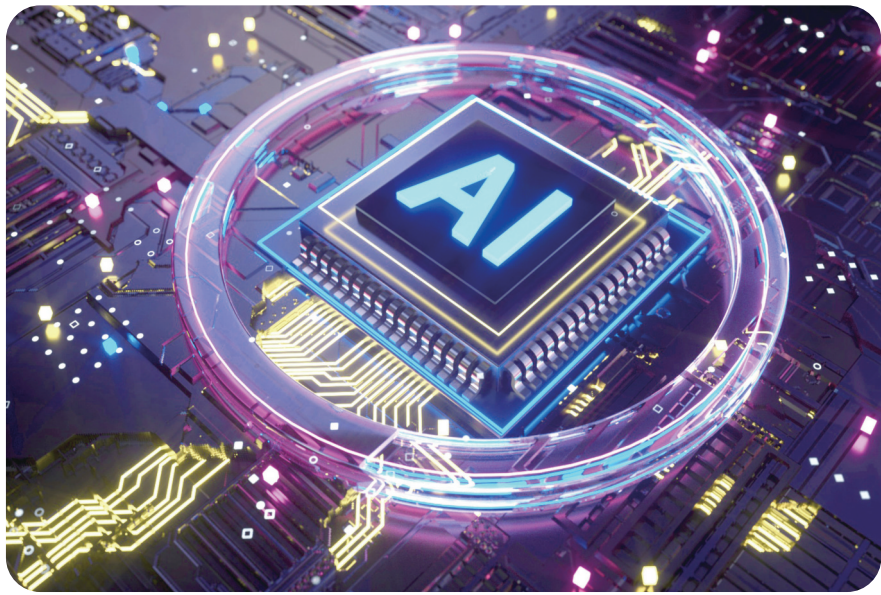
计，我国企业参加或牵头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占比接近80%，这一比例已经很高，但其中企业牵头组织的比重仍然有提高空间。要多措并举，使更多企业能够牵头组织国家科技计划项目，吸纳更多企业界科技专家进入国家科技专家库，鼓励更多企业提出科技需求，发挥企业出题人、答题人以及阅卷人的作用。

优化科技组织管理体制，从科技创新源头和创新成果质量两方面为创新链和产业链无缝对接创造条件

创新的成果能够解决产业发展中的实际问题，具有产业化的潜力是增强创新链和产业链融合的前提条件。通过完善体制机制，提高科研机构、高校科研选题的前瞻性和准确性，是创新成果成功产业化的前提条件。

健全企业作为出题人和阅卷人的作用机制，提高应用类科技创新项目选题的科学性、准确性和实用性。增强企业在科技创新选题中的作用，有助于解决科研计划选题脱离实际需求、与市场和产业发展脱节的问题。但企业出题也可能存在个性化倾向强、共性不足，或未能精准提炼关键问题等局限。因此，科技项目立项时应更广泛征集企业意见，以更好地提炼共性技术需求。同时，可探索建立相关制度，如鼓励企业投入部分研发资金以换取创新成果的优先使用权，或要求其承担成果转化任务并分担部分研发风险。这样既能激励企业提出更具产业化潜力的选题，又能促进科研与产业的紧密对接。

完善科研项目实施机制，提升科技创新成果质量及其产业转化能力。科技创新项目既要建立灵活的管理方式，充分激发科研人员积极性，避免过度约束；也要健全激励约束机制，防范立项后研究懈怠的道德风险。为此，在科研项目管理中，一方面应扩大财政经费“包干制”实施范围，赋予科研团队更大技术路线决策权、经费使用权和资源调配权；另一方面需推进科技评价体系改革，强化科技伦理监管，坚决查处学术不端行为，形成激励创新与规范管理并重的科研生态。



搭建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的信息交流平台，完善科技成果转化体制

科研项目可分为两种主要类型：一类是由企业主导或深度参与、具有明确应用场景且易于产业化的项目；另一类则包括无明确产业应用目标的基础研究，以及高校和科研机构自主开展的探索性研究。后者虽然产业化前景尚不明确，但数量庞大、潜力可观，是推动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的重要来源。这类项目具有独特的研发特征，需要建立有针对性的体制机制来促进其成果转化。

首先，建立专业化的成果转化队伍，提高成果转化环节的能力。我国近年来实施了一系列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政策措施，包括创新成果收益权向科研人员倾斜等制度，高校院所的成果转化效率显著提高。科技部科技评估中心对4028家高校院所的调查统计结果显示，2023年我国高校院所转化科技成果的总合同金额达2054.4亿元，同比增长超过10%。但目前科技成果转化仍然主要依靠科研人员自身推动，不少科研人员擅长于研发而不擅长于成果转化。从国际经验看，一些发达国家的高校和科研院

所往往设有专门的成果转化机构，聘有专职且高水平的成果转化人才。需要重视专业化的成果转化队伍建设，让科研人员、成果转化人员各展所长，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

其次，加强建设一批概念验证和中试验证的平台，搭建从科技创新到产业创新的桥梁。科研成果完成之初，技术成熟度往往较低，离产业化还有相当的距离，还需要通过概念验证和中试验证等进一步成熟和产业化的环节，这些环节往往需要较大的投资和专用设备，还需要较大的运行费用，单个的高校和科研院所往往难以独自建设，可由政府资助统筹，建设一批供高校、科研院所以及企业进行成果转化的公共性平台，降低技术从初步发现到更加成熟和产业化的成本障碍。

最后，需要支持和引导创业投资进一步发展。创业投资是实现科技成果产业化的重要市场力量，是推动科技成果产业化的关键支撑。通过更好发挥政府投资基金的引导作用，带动市场化资金参与创业投资，完善创业投资后期的股权转让、并购等市场化退出机制，以及壮大耐心资本等手段，形成更加积极、活跃和规模不断扩大的创新资金体系。

（作者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产业经济研究部副部长）

学习贯彻习近平经济思想

全力优化营商环境，让民营企业尽享阳光雨露

福建素有重商爱商亲商的传统，我们将加强党对民营经济工作的领导，持续推进新时代民营经济发展改革环境综合改革，推动出台《福建省民营经济促进条例》，全力优化营商环境、法治环境、开放环境、政务环境、创新环境、产业环境、要素环境、社会环境，为民营企业家鼓足干劲，支持民营企业健康发展。

加快破除各种障碍，做到机会公平、待遇平等。我们将持续破除市场准入壁垒，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模式，依法制定市场禁入和许可准入事项，进一步规范政务服务事项前置条件和审批标准，为民营企业发展除障碍、增动能。全面落实公平竞争政策制度，动态清理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工作机制，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从源头上消除地域歧视、所有制歧视、地方保护限制，在经营运行、招投标等方面为民营企业打造公平竞争环境。加快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加强信用分级分类管理，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提升信用良好企业获得感；联合惩戒失信企业，用好信用修复制度，不断提升信用监管效能。特别是，政府要带头讲诚信，新官理旧账，说话要算数，做到言而有信、诚实守信、增强互信，决不能失信于企业、失信于市场、失信于百姓。

积极帮助纾困解难，想企业之所想、急企业之所急。我们将优化政策供给，扑下身子、调查研究，既就事论事，一打一、点对点解决大型民营企业关键性问题，又举一反三，出台针对性政策措施解决中小微企业共性问题，打好政策“组合拳”，更好惠企利民、减负增利。优化要素环境，引导金融机构增

加信贷投放，下大力气解决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保障企业用地、用工、用能等需求，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优化权益保护，深入推进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健全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体系，全面完善产权保护制度，着力解决拖欠民营企业账款问题，坚决防止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

完善服务企业制度，口惠而实至，让民营企业省心舒心。我们将建立“四通四到”机制，即“畅通联系渠道不叫不到、沟通解决问题随时随到、疏通政策传导说到做到、打通部门壁垒服务周到”，不折腾、不缺位、不越位，真正以解决企业实际问题为要。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优化提升省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防止重复检查、多头检查、随意检查、运动式检查，切实做到“无事不扰”，确保民营企业家心无旁骛做实业、谋发展。高效便利兑现政策，处理好效率与公平的关系，加强政策解读，降低兑现门槛，简化审批流程，推动更多政策直达快享、免申即享、应享尽享，让民营企业实实在在享受到政策红利、感受到政府诚意。在享受政务服务质效，推进数字化全面赋能，用好省市公共数据汇聚共享平台，持续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数据最多采一次”等改革，全面推行“无证明省份”建设，推动更多事项“网上办”“掌上办”“免申即办”，真正能办事、好办事、办成事。

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既不搞权钱交易，也不要谈商色变。我们将亲而有度，光明磊落与民营企业交朋友，在与企业正常交往中，不谋私利、不失公允，不违规干预、不介入企业间的微观事务，不把政府这只“看得见的手”伸得过长、管得过多。清而有为，设身处地为民营企业考虑，出政策、促落实、优服务、强监管，让民营企业把政府当作自己人，同向而行、合力而成，让民营企业近悦远来、茁壮成长。

何为「地瓜经济」

□ 叶建亮

2004年8月10日，时任浙江省委书记的习近平同志在《浙江日报》“之江新语”专栏发表了一篇题为《在更大的空间内实现更大发展》的文章。文章用地瓜作比喻，形象生动地描绘了浙江省在面临人多地少、资源和空间不足的发展局限时，如何跳出浙江发展浙江，在更广阔的范围和更大的空间内配置资源的现象。文章写道：“地瓜的藤蔓向四面八方延伸，为的是汲取更多的阳光、雨露和养分，但它的块茎始终是在根基部，藤蔓的延伸扩张最终为的是块茎能长得更加粗壮硕大。”

所谓“地瓜经济”，简单来说，就是本土企业为了突破区域发展的资源要素限制，通过贸易、投资和产业链延伸等方式向外拓展，获取外部资源和发展空间，实现资源和要素在更大范围内的优化配置，同时在外发展良好的企业，通过市场拓展、技术资金回流、资源要素汇聚等方式反哺本土产业。浙江一些企业突破各种限制和壁垒，积极“走出去”，在全国乃至全球范围内汲取营养，实现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的过程，正如地瓜通过藤蔓扩张汲取更多养分来滋养块茎，形成了内外互动的局面。

在不同时期，面对不同的发展环境和现实条件，“地瓜经济”的具体呈现方式也因时而变。浙江“七山一水二分田”，传统意义上的经济发展资源匮乏。局限于内部资源与空间的发展路径，难以改变落后与发展迟缓的局面。因此，在改革开放之初，浙江的老百姓就依靠商业文化传统优势和“走遍千山万水、说尽千言万语、想尽千方百计、吃尽千辛万苦”的“四千”精神，在全国各地经商办厂，构筑了庞大的浙商网络。这不仅拓宽了浙江产品的市场渠道，而且汲取了浙江企业发展所需的生产要素和资源，形成了“两头在外”的发展格局，可以看作是“地瓜经济”的1.0版本。随着浙江“走出去”的企业不断发展壮大，以及本土产业基础的持续夯实，在外浙商通过资金回流、回乡办厂、扩大企业规模的方式反哺浙江产业，形成了“地瓜经济”的2.0版本。中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之后，进一步全面融入全球化和国际产业分工格局，浙江的企业又审时度势，踏出国门，成为“地瓜经济”提能升级的有效路径。然而，如果企业通过“掐尖式”和纯资产业并购方式“走出去”，与企业并无产业链层面的合作关系，不仅难以对本地产业形成有效的提质增效作用，而且对企业的长期发展也会造成负面影响。

“地瓜经济”的落脚点，是促成根基的壮大，这就需要本地有肥沃的土壤，才能留住根基，有效吸收藤蔓的养分。地方政府应当以一流的营商环境留住企业，特别是链主型企业。发展“地瓜经济”，是在区域发展空间和资源受限的背景下，实现区域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主动选择。鼓励企业“走出去”并促成企业通过资金、技术、市场等形式反哺本土产业，是“地瓜经济”不可或缺的途径。地方政府只有通过持续打造一流的政务环境、良好的产业配套环境、高效低成本的制度环境，才能吸引“走出去”的企业将总部功能和产业链核心留在当地，持续不断推动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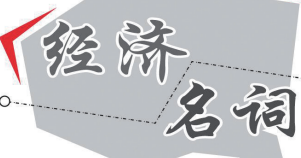
（作者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教授）

体是企业。一方面，企业的主体性体现在决策的自主性，不受外在因素尤其是地方政府干预。企业发展不同阶段，其产业链节点和功能就如同地瓜的根茎和藤蔓，需要在最优的土壤和空间上生长和汲取养分。其产业链节点和功能空间布局的选择与调整，完全服务于企业自身成长的需求。另一方面，“地瓜经济”发展的评判标准主要体现在是否促进企业更好更快的成长。地方政府的政策和资源汇集要“想企所想，为企所用”。离开企业成长，“地瓜经济”就会成为无本之木、无源之水。

发展“地瓜经济”，需要遵循产业协同，即企业在内外不同空间上的产业和功能布局，以产业链为纽带，形成资源对流、内外联动的产业协同体系。离开产业链这一纽带，“走出去”的企业即便发展得很好，也难以反哺本土产业。同样，本土产业发展也不能推动企业更好“走出去”，二者的相互促进格局就无法形成。特别是一些企业通过跨国并购、组建合资公司等途径“走出去”，学习先进技术、深耕海外市场，并将优质资源引回国内，成为“地瓜经济”提能升级的有效路径。然而，如果企业通过“掐尖式”和纯资产业并购方式“走出去”，与企业并无产业链层面的合作关系，不仅难以对本地产业形成有效的提质增效作用，而且对企业的长期发展也会造成负面影响。

“地瓜经济”的落脚点，是促成根基的壮大，这就需要本地有肥沃的土壤，才能留住根基，有效吸收藤蔓的养分。地方政府应当以一流的营商环境留住企业，特别是链主型企业。发展“地瓜经济”，是在区域发展空间和资源受限的背景下，实现区域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的主动选择。鼓励企业“走出去”并促成企业通过资金、技术、市场等形式反哺本土产业，是“地瓜经济”不可或缺的途径。地方政府只有通过持续打造一流的政务环境、良好的产业配套环境、高效低成本的制度环境，才能吸引“走出去”的企业将总部功能和产业链核心留在当地，持续不断推动地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作者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教授）



（上接1版）投资实业是民营企业发展的重要环节，民间投资一直占据福建固定资产投资的“半壁江山”，我们将做好投资实业这篇文章，完善全省统一的民间资本推介平台，支持民间资本单独或与国有资本联合承担重大工程、重点领域项目建设任务，有序引导民间资本进入医疗健康、养老托育、文化旅游等新兴领域，让民间资本“有方向投”“投在实处”。

鼓励、支持、引导民营企业矢志创新、转型升级。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晋江经验”的重要一条就是科技创新。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风起云涌，其影响之深、波及之广，任何一家企业都不能熟视无睹、脱离远离。福建民营企业贡献了全省70%以上的科技创新成果，拥有全省80%以上的企业技术中心，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占比超90%。新时代新征程，我们将强化民营企业创新主体地位，科研资金向企业倾斜，技术攻关请企业参与，成果转化予企业便利，推动更多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大型科学仪器等科技资源向民营企业开放共享，让更多技术创新在企业抽枝散叶、开花结果。在强化创新的同时，高度重视民营企业转型升级的问题，企业不转型不行，转型慢也不行，只有敢转、快转才有新出路，才能在竞争中立于不败之地。我们将引导传统产业中的民营企业加快“智改数转”，鼓励企业“上云、用数、赋智”，推动机器换工、设备换芯、生产换线，不断提升关键业务环节全面数字化比例；鼓励企业深耕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制定人工智能等领域创新发展政策，支持民营企业参与人工智能、数据产业、卫星应用等未来产业布局，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依靠新动能做强做优做大企业。

鼓励、支持、引导民营企业放眼全球、开拓市场。经济全球化是时代潮